

可恋 著

# 都市游奇

之五 · 胡不归



海 洋 出 版 社

ZHIWU HUBUGUI

之五 • 胡不归

都市妙奇谈

DU  
SHI  
YAO

QI  
TAN



海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不归/可蕊著. —北京:海洋出版社,2008.1(都市妖奇谈)

ISBN 978-7-5027-6956-7

I.胡... II.可... III.科学幻想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95386 号

DUSHI YAO QITAN ZHI WU —— HU BUGUI

责任编辑:张晓蕾

责任印制:刘志恒

**海洋出版社 出版发行**

<http://www.oceanpress.com.cn>

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 邮编:100081

北京海洋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680mm×960mm 1/16 印张:14

字数: 200 千字 印数: 1~10 000 册

定价: 20.00 元

发行部:62147016 邮购部:68038093 总编室:62114335

海洋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 目 次

---

- 胡不归 /1
- 在路上 /59
- 相亲记 /89
- 立新市非人方纪录之最倒霉的罪犯 /130
- 咖啡的一天 /163
- 杀手 /175
- 新教师 /182
- 生财之道 /194
- 热心人 /204

居民小区里的街道白天时行人并不多,到了天黑反而热闹起来。吃过晚饭的人们纷纷来到路边乘凉,打扑克、下象棋、聊天,小孩子嬉闹着在灯下捕捉小虫子,张家长李家短更是这些老街坊每天傍晚的必修课。在这里,谁家的小子领了女孩子回家见父母的消息与国家大事有着同等的地位。可是今天,一个陌生人的出现却使大家把注意力都转移到了他的身上。

站在路灯下的这个青年谁都不知道他从哪里来，也没人注意他是什么时候出现在那里的。青年似乎在等待和寻找什么，脑袋像拨浪鼓似地东张西望乱看着。这个青年身着蓝白相间的长袍，玉带束腰，腰间一把剑鞘镶满不知真假宝石的长剑。脚下黑色皮靴，头上长发盘在脑后，别着一根玉簪，眉宇间英姿勃发，相貌颇为俊秀，引得许多路人驻足观看，并在他周围议论纷纷。

“这人哪儿来的？小伙儿长得倒挺精神的，但怎么好像脑子有毛病呢？”

“东关医院(立新市的精神病医院位于旧城东关,所以市民一般称之为东关医院)逃出来的吧?”

“这是哪里的演员啊？长得倒挺英俊的，将来一定会红，不如现在找他签个名吧？”

“小孩子不准靠近他！还不知道他是不是疯子呢。我看咱们打电话报警吧？”



不管众人的议论声多大，这个青年都是一副听不到的样子，自顾自地东张西望。他一会儿看着居民楼两眼发直，一会儿看着远处的霓虹灯双目放光，连路边的路灯柱子都要去伸手摸摸，一副对一切都很好奇的样子，嘴里还嘟嘟囔囔地对周围的灯火大加赞叹。过了半天他才好像想起了什么，一边四下里看着一边自言自语地说：“我算到周影应该就在这附近，怎么会没看见他呢？难道我算错了？这几位先生打扰一下，你们这里有没有个叫周影的人？”

围观看热闹的人一见他转过身来开口说话立刻一哄而散，把他晾在了原地。青年尴尬地抓抓头喃喃地说：“这里的人怎么这么不好客啊……咦？这是什么……”青年看着缓缓停在自己身边的出租车又开始一脸的好奇，用脚踢踢轮胎，抬手拍拍车头，俯下身摸摸车窗，又拨弄一下雨刷，透过车窗玻璃，他看见了一张平凡无奇，神情呆滞的熟人面孔：“周影，我正在找你！”青年颇为开心地大叫起来。

周影刚刚送一位客人下车就被眼前出现的人吓了一跳，受惊过度的他半天说不出话来，隔着车窗和车外的青年大眼瞪小眼，两人彼此看了好半天。那个青年伸手拍打着车头笑说：“这东西要怎么上去？要我自己钻进去吗？”周影这才勉强从震惊中回过神来，慌忙为他拉开了车门。

青年瞅了又瞅，一矮身钻了进去：“人类真会琢磨，新东西太多了，我眼睛都看花了。这个铁乌龟不错，就是矮了点儿，进来还得低头。”他在车里左拍右摸，催促周影说：“走吧，你快像刚才那样让它动起来啊。”

周影好不容易才问出一句：“你去哪里？”

青年愕然地说：“当然是去你家啊！怎么你不欢迎我？”

“哦，去我家，去我家……”周影喃喃地重复，机械地开动车子后又问：“你来干什么？”

“找你，找刘地和南羽啊，我在这里又不认识别人。你这人真见外，好歹我也招待过你们，你不会不想理睬我了吧？至少也要表示一下欢迎嘛。”

周影实在无法言不由衷地表示欢迎，他闷着头开了一阵子车，忽然想起什么似地抓起手机拨给刘地，听着刘地自顾自地在电话那边罗嗦了半天之后他才冒出一句：“刘地，孟蜀来了，现在在我车上，他要去我家。”

电话那边立刻一片寂静，半天之后才传来一句：“我去你家等着。”

“你在和刘地说话？这是什么玩艺儿？给我瞧瞧。”孟蜀笑咪咪地伸手把手机拿了过去，放在耳边听听，又随手掰成两片饶有兴趣地看着里面的构造。

周影说：“我还没告诉南羽你来了。”

孟蜀马上用手一抹，把手机完好无损地递了回来：“要用这个？那你先说。”

周影沉默片刻：“……已经坏了。”这样的事情总要事先通知南羽才行，周影正想要采用其他的办法联系南羽时，孟蜀已经在自言自语地说：“南羽我来了，我要到周影家去。”说完手指一点，“那句话”自己飞出车窗，满城市地寻找南羽去了。

因为孟蜀在路上看到什么都要求周影停一下，所以当周影终于带着兴奋的孟蜀回到家里时，刘地和南羽早已经等在了那里。

周影推着还在对防盗门表示赞叹的孟蜀一进门，就看见刘地难得在沙发上端端正正地坐着，南羽则坐在离刘地最远的座位上，两个人都死盯着门口，周影和孟蜀一进来他们就立刻站了起来。而厨房中的瑰儿正偷偷伸出头上下打量着孟蜀，但当孟蜀的目光转向她时她又立刻缩回了厨房里。孟蜀先向南羽和刘地打了招呼，然后恬着脸望向厨房：“周影你真是太客气了，我刚到就准备这么丰盛的饭菜，呵呵呵，真香，有我最爱吃的竹笋炒龙龟吧？”

刘地看看他那一脸馋相，无奈地向厨房中喊：“瑰儿别藏了，把菜端出来让‘客人’吃吧。”

瑰儿气冲冲地伸头叫：“这是给火儿的宵夜……”可是看见孟蜀后就停了声，乖乖地从厨房中端出两样菜来。还不等瑰儿放下菜离开，只见孟蜀一手端起一只盘子，“哗啦”就倒进了嘴里，一伸脖子就咽了下去，然后舔舔舌头说：“好吃，还有吗？”

瑰儿为他这种比火儿还差劲的吃相惊讶地张大了嘴：周影和南羽不是都说他虽然性格古怪，但从表面上看还是个很有教养的青年吗？怎么现在看起来不但脸皮很厚，而且连吃相都这么像火儿？孟蜀的目光停在瑰儿身上笑着说：“姑娘的手艺真好，能不能麻烦你再端菜出来时给我拿



双筷子？这么大的蛇了还改不了吞东西的毛病，叫大家笑话。”刘地皱着眉头，气得直冒火。周影和南羽都忍俊不禁，只有刘地和孟蜀觉得有些不妥。

屋子里十分安静，除了孟蜀稀里呼噜的吃饭声外其他人都不说话，刘地对着镜子照来照去地整理自己的头发，周影坐在孟蜀对面发呆，瑰儿则仗着南羽壮胆，躲在她身后偷看孟蜀。又过了一会儿，眼看孟蜀就要结束这餐时，南羽终于先开了口：“孟蜀，你来这里做什么？”

孟蜀吃惊地抬头看着南羽：“周影一见面也这么问我。刘地也就算了，不会连你们两个也不欢迎我吧？”南羽看向刘地，后者只是耸耸肩没有半点儿想帮忙的意思，南羽只好继续对孟蜀说：“一直以为你不会喜欢现在的人间。我想如果不是有什么事情，你不会到这里来的。”

“那倒也是，”孟蜀点点头，“我除了来看看你们，其实还想请你们帮个忙。”

屋子里又沉默下来，大家都在想能让这个恐怖的、蛮不讲理的、精神状况异常的万年老祸害找人帮忙的，到底是什么样的事情？

“我只是想让你们帮我找个‘人’而已，”孟蜀的口气轻松无比，“你们在这里住了这么久，这样一点儿小事对你们来说算不了什么吧？”他边说边把空盘子举起向瑰儿示意，“山鬼小姐再来一盘，你的手艺真好——你们知道我好久都不和人类接触了，什么规矩都不懂，自己去找的话不小心再弄出乱子来就不好了对吧。”

南羽小心地确认：“你说的那个‘人’是个人类吗？”

“哈哈哈哈，你看我这脑子，在我那里的时候，还算是个‘人类’。”孟蜀拍着自己的头笑说。

刘地双手交叉在脑后向沙发里一倒说：“哼，那就是个妖怪了！怎么，你还在玩用妖怪当娃娃过家家的游戏吗？”

“我最近没有这么做啊，那些妖怪不是和你们一起都放走了吗？就是因为好久没那么做了，闲得无聊才想理整一下自己的住处，结果发现少了一件要紧的东西。我想来想去一定是‘那个’时候被偷走了，我实在没办法才跑到这里来找的。”

“是什么东西啊？”刘地用懒洋洋的口气问。他心里十分好奇丢了什么东西能让孟蜀这么着急，亲自跑出来找。

孟蜀又吞下了几盘菜，笑嘻嘻地又看着瑰儿，瑰儿警觉地说：“没有了，没有了，剩下的是火儿的宵夜，它吃不饱会大闹的。”

“火儿？是你们找到的那只必方吧？”孟蜀用手背抹抹嘴，喝了口水才回答刘地：“是件法宝，对我挺重要的。”

“干什么用的？这东西这么重要，说来听听。”刘地刨根问底。

“你问这么多干吗？”孟蜀皱着眉头，想避开这个话题，却

“不说就不帮忙。”孟蜀皱着眉头，想避开这个话题，却

“不帮忙我就在这里住下不走了。”孟蜀皱着眉头，想避开这个话题，却

“你住得下去再说啊。”孟蜀皱着眉头，想避开这个话题，却

“环境不好我不会改造它吗？”孟蜀皱着眉头，想避开这个话题，却

孟蜀和刘地你一言我一语地相互威胁着，四目相对，两颗头的距离越来越近，言语间弥漫着火药味儿。对孟蜀而言没有刘地这个“地头狼”的帮助要在人海中寻找什么人或者什么东西确实很难，而对于刘地而言让孟蜀这样一个超级“怪物”留在立新市的危险系数太大，尤其孟蜀的精神状态显然并不稳定，如果他哪一天想起要在这里再搞个“蜀国”出来，可就真的天下大乱了。

正当他们斗鸡一样地大眼瞪小眼时，孟蜀忽然抬起了头把目光移向窗外。随着他郑重的视线，大家都看见天空中火儿正唱着什么歌，摇摇晃晃地驮着林睿从远处飞来。这一下就连周影都渗出汗来，大家的脑中不约而同地出现了巨蛇与必方在城市的废墟上决斗的画面。

飞近楼房之后林睿纵身跃入了五楼的窗户，火儿自己打着哈欠跟着飞进屋子：“我回来了，饭呢……哈呼呼，困死了，吃了赶快睡觉……你们怎么都在看着我啊？咦，南羽，你来给我讲故事吗？欢迎欢迎！还有，这个……这是个什么？”它终于注意到了孟蜀：这个妖怪竟然隐藏得这么好，自己都没能在第一时间察觉他的存在。究竟是什么妖怪呢？火儿围着孟蜀前后上下地打量起来。

“火儿，他就是孟蜀。”周影赶忙说。

“呵呵呵呵，这就是那只在人间的必方啊？我第一次看见这么小的必





方。”孟蜀伸手摸摸火儿的头。除了周影、瑰儿、南羽和林睿再也没谁敢主动碰火儿，火儿也十分讨厌被人摸来摸去，照它自己的话说：“我又不是小狗。”现在孟蜀一见面就这样对它，在众人眼中只见火儿的羽毛倒竖，两眼放光，显然马上就要发作，一场毁灭性的大战眼看就要爆发。

正在怀里东摸西找的孟蜀根本没注意火儿的表现：“我记得是放在……啊，找到了。跑来打扰你们真不好意思，一点小小的心意请你们收下吧。”说着就一包一包地开始往外拿东西，“这是昆仑产的玉膏和五味果，吃了可以增长修为，可惜是几千年前弄来的不太新鲜了（这是给周影的）；这是些乱七八糟的地方的乱七八糟的特产，有些是治病的，有些能吃死人，你一定用得上（这是给南羽的）；这些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时间太久都忘了怎么来的了，干脆给你吧（这是给刘地的）；还有山鬼小姐，我也不知道会遇见你，没特地准备什么，这里有点儿苟草的种子，你是山鬼，也许可以在人间种活吧；这些是……”孟蜀本着礼多人不怪的原则，不停地拿出各种奇怪的礼物来，火儿早就忘掉了先前的不快，站在孟蜀肩上看着他一样接一样地从怀里掏东西出来并不住地问：“还有吗？还有吗？下一样是什么？”

孟蜀拿出来的东西堆了半间屋子后终于停手了：“这都是些我前些日子收拾出来的玩意儿，带来做份薄礼，来来，大家别客气，收起来吧。”

刘地大声嘀咕：“根本就是把这里当成废品回收站了。”

火儿可不在乎这些东西是不是“废品”。它在人间长大，很多东西都是听说过没见过的，小孩子的性情看到新奇事物总是高兴得很，马上用翅膀全部扫进它和周影的卧室，拍着孟蜀的头说：“你这个家伙真有礼貌，不像某些人天天来吃饭，连根鹅毛都不带来！我允许你来我家做客了，你的礼物我就全收下了，哈哈哈哈。”看来它是真的打算毫不谦让地全部由自己收下了。

虽然火儿接受了孟蜀的存在让大家松了口气，可是它对孟蜀的欢迎却不能代表其他人的想法。而孟蜀好像一点儿也不知道自己不受欢迎，吃饱喝足就赖了下来，先是用眼乱瞄，后来干脆站起来在屋子里四处走动。他一起身，刘地、南羽、周影马上也都站了起来，一大串人跟在他的后

面，就连火儿也飞了过来，周影头上站站，南羽肩上停停，两眼一直盯着孟蜀，最后飞到躲在厨房里的瑰儿耳边问：“瑰儿，如果他显出原形来，咱们家的冰箱放不放得下？”

它此言一出整个屋子都安静了下来，大家的目光都看向了孟蜀。

“哦，冰箱是什么啊？”孟蜀随口问。

火儿热情地把他引到厨房，拉开冰箱向他炫耀：“在这里放上东西会被冻起来，很长时间都不会坏掉。你看这些‘肉’都是我猎回来的。”

孟蜀恍然大悟地眨眨眼：“原来你想吃了我啊。”

“可惜我不一定打得过你。”火儿惋惜地叹了口气。它虽然自大惯了，但是对于强者还是肯给予承认的，知道像孟蜀这样的大妖怪有多难对付。它用翅膀拍拍孟蜀的肩：“虽然吃不到嘴，不过你显出原形来我看行不行？那么大的肉看起来一定很解馋吧？我保证就只看看，一口都不偷吃。”

孟蜀一笑：“这里会塌的。”

“那去外面变，我知道一个大广场。”火儿立刻推着他往外走，看来它真的十分渴望看看那么大一堆“肉”是什么样子。

“这个城市会塌的。”孟蜀对“这个城市”多大有点儿认识不清，在他的观念中一座城还是他那个时代的样子，四四方方的一座，周围建着城墙，面积总也不可能比他的身躯还大。如果他现出原形一定会弄塌房子压死人畜，所以马上拒绝了火儿的建议。刘地暗暗点了点头，从和火儿的对话中至少可以看出孟蜀现在还是一心要维护人类的安全的，只要别刺激他发疯，立新市一时半会儿还毁灭不了。

火儿对城市的安危半点儿也不放在心上：“没关系，塌一两座楼算什么，来变给我看看！我把狐狸找来一起看！”说着就飞出去叫林睿了。

火儿一走，孟蜀忽然笑吟吟地看向刘地：“那我恭敬不如从命，可就变了？”

刘地阴沉着脸不说话。

“呵呵呵呵，在哪里变好、变多大好呢？”

刘地知道被他拿到了短处，低头不语。

“塌上一两座楼，死伤百十个人也是难免的啊，呵呵呵呵呵。”此时孟



蜀那富有磁性的嗓音在刘地耳中真是无比的刺耳。

“你到底要找什么人？”刘地终于选择了妥协，无精打采地开口了。周影和南羽在这种事情上只能以他马首是瞻，都等着他去和孟蜀交涉。

孟蜀取得了胜利顿时笑容满面，洋洋得意地掰着手指头说：“我只记得她是女的，也是蛇精，别的不记得了。”

刘地虽然明知道他会出难题，听了这些话也不由皱眉：“这就完了，就这样怎么帮你找？就算不说被偷的是个什么东西，总要说说你的东西是怎么被她偷走的吧？不知道详情我怎么找？该不会是你中了人家的美人计吧？”

“谁中了美人计啊，你以为都跟你一样。”孟蜀悻悻地说，那时候她被传送到我那里（孟蜀在人间设立了不少出入口，可以把妖怪直接传送到他建造的空间里，然后就把这些妖怪当做道具玩过家家的游戏），本来是要按常规处理的（剥夺妖怪的记忆和法术，用他们来扮演各种角色），可是当时她说是我的女儿。看她也是蛇精，又知道不少我过去的事情，我也就相信了所以没有动她，还好心留她在我那里住了些日子。谁知道她会偷我的东西呢。”对于孟蜀这种大妖怪发生这样的事情说来确实丢人，说着说着脸开始有点泛红。

瑰儿第一个叫出来：“你自己的女儿也不认识？这样也能让人骗！”

“活了这么久总娶过那么几百个老婆，至于孩子……哈哈哈，我哪儿还记得清……”孟蜀不好意思地抓着头。

屋里一片静默，所有的眼睛都盯着他，然后从刘地开始到周影，一个个开始摇头。刘地抓住南羽的手叫：“听见了吧，听见了吧！无论如何不能嫁给这种人！关键时刻宁可嫁周影！”瑰儿抓起孟蜀那堆礼物中的一包摔在了他的头上。

火儿不知什么时候把林睿驼了回来凑在一边静静地听孟蜀说话，这时生气地叫道：“都别打岔，长虫，你接着讲，接着讲。”它听故事的瘾被勾了起来，索性飞到孟蜀腿上催促：“后来呢，怎么样了？她是你女儿吗？为什么偷你的东西？是不是因为你没尽抚养责任，被她拿去当抚养费了？”

林睿轻巧地从火儿的背上跃到一边，他拉拉南羽的衣襟低声问：“怎么回事？这种怪物来干什么？”——他知道问周影或者瑰儿绝对得不到他

想要的答案，所以找上了最值得信任的南羽。南羽悄声地把孟蜀的要求讲给他听。林睿皱着眉沉思，让孟蜀这样的怪物出现在距离他母亲这么近的地方实在令他担心。

“这个……我也不知道她为什么偷我的东西……也许她真的不是我的女儿？”孟蜀被大家“审判”的目光看得脸越来越红，“我本来将信将疑，不知道她是不是我真正的女儿，可是她知道好多我跟……跟她母亲的私事，所以我还是没有伤害她。在我那里住了些日子后她说要走，我就爽快地把她放走了。”“然后呢？然后呢？”火儿伸长了脖子问，“然后是周影，刘地他们到了我那里……”

“喔，我听他们讲过，你那里到处都是妖怪吧？你什么时候请我去看一看啊，我喜欢这种地方。”火儿几乎是流着口水说。

“现在已经没有那么多啦，早知道你喜欢留几个给你。”孟蜀拍拍火儿。

刘地在旁边插嘴说：“你不是说把那里的妖怪全放走了吗？怎么又成了‘没那么多’了？”孟蜀笑而不答。

“别理那条狗，接着往下说，后来呢？”火儿关注的还是故事。

“后来刘地他们从我那里离开之后，我放走了收集的那些妖怪，一下子觉得整天无事可做，就打算整理一下手边乱七八糟的东西。直到那时候我才发现丢了一件很重要的法宝。掐算来掐算去，那东西只能是那个所谓的女儿来的时候丢的，于是追到人间来找她，最后根据我的推算找到了这座城市。没想这么巧你们住在这里，刘地，周影啊，这里你们是地头蛇，我就靠你们了啊，我变她当时的的样子给你们看，呵呵呵，辛苦了。”

火儿瞪着眼问：“这就完了？这故事就这么完了？”

孟蜀说：“这不是故事，这是我要请周影他们帮的忙，你喜欢听故事啊？”火儿用力点头。孟蜀呵呵笑着说：“我最会讲故事了，你想听什么故事找我啊！来，我先给你讲一个我自己的故事，那是很久很久以前，那时我还在蜀国，有一天我在山里睡觉，来了一群人莫名其妙地拖我的尾巴玩，于是我就弄塌了山把他们埋在下面……”



“你这家伙脾气真好，如果我睡觉时谁敢拉我的尾巴，我就给他个五成熟！”  
“……”

刘地与周影对视着，良久，两人都摇了摇头……

“洗衣粉、透明皂、浴液、洗发水……”区小妹推着已经在食品区装得半满的购物车冲过洗涤用品区时，嘴里念念有词地快速把需要买的东西从货架上扫进购物车里。然后又在路过办公用品区时给丈夫抓了个笔记本，最后便推着那一大推车的东西摇摇晃晃地向收银台跑去。她是趁着宝宝睡着的空当溜出来采购的，如果不能在小家伙醒前赶回去，他睁眼看不到妈妈不哭个天翻地覆才怪。

收银员已经对这个隔上几天就来疯狂采购的家庭主妇有了些印象，手脚利落地帮她算好了价钱。区小妹根本没仔细看看账单就照价付钱，然后一手拎着一大包东西冲出门向家的方向狂奔。她一心只记挂着家里的孩子，没注意有个人正从身前经过，一时收不住步子眼看要撞到人家身上，只听到“稀里哗啦”一阵声响，区小妹和她那两大袋东西一起摔在了地上，那个本来要被撞得人在一瞬间敏捷地跃到了旁边，区小妹看着袋子里流出的黑褐色的液体，知道买来的酱油已经粉身碎骨，其他的酱菜、老醋也不知是不是还能保持完好。区小妹一时都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再回去买的话怕家里的宝宝醒了，不回去的话晚上家里做饭还等着用，她就那么坐在地上忘了站起来。

“美女，你没事吧？”

听到这个声音后区小妹花了半分钟来反应是不是在叫自己，直到对方的手伸到面前要拉她起来，她才确定了对方说话的对象就是自己。美女？就自己这副蓬头垢面的主妇模样还是美女？区小妹对这位的审美观实在没话可说。她拒绝了对方的手自己站起来，开始检查袋子里的东西：酱油和一瓶辣椒酱摔碎了，淌出来的液体把其他的东西弄得面目全非，也不知道还是不是完好，区小妹叹着气把东西一样样往另一个袋子里放。

“啊呀，竟然害得你把东西摔了，罪过啊，罪过啊……”那个声音又夸

张地叫起来。区小妹直到这时才看了这个人一眼，看过之后不由有点儿吃惊：这个说话油腔滑调的男人竟然长得一副好样貌。不管怎么说区小妹是不会排斥看到英俊的帅哥的，她对那个正在感叹酱油和辣椒酱不幸命运的男子挤出一个笑容后耸耸肩，想着孩子不知道醒了没，准备先回家去。

“都怪我不好，没有看到你在前面，还害你摔了东西，这样吧，我赔偿你，你要现金还是我去给你再买来。”那个男子拍着胸脯表示自己会为这次“事故”负责。

区小妹虽然心里因为这次意外在大呼倒霉，但是很明白刚才是因为自己走得太匆忙没有注意前面才会出事，根本不能怪别人，再倒霉也不能迁怒于人吧。“是我自己不小心，没撞到你就算不错了。”男子却拦着她不让她走，坚持要对她的酱油和辣椒酱进行赔付：“我这个人一向最尊重女性了，哪儿有弄坏了美女的东西不赔的道理？你不能坏了我一世的英名啊！一定要赔，一定要赔！”这跟一世英名有什么关系？区小妹叹了口气：可惜了他生的这张俊脸啊，原来脑子不太灵光。不知道宝宝醒了没，没空跟他纠缠了。她把对方推开，快步向家的方向跑去，那个男人还跟在身后喊着：“给我留个地址，我好买来赔你啊！”。区小妹加快脚步，不一会儿就把他甩得无影无踪了。

刘地看着区小妹消失在街角，露出了一个奇怪的笑容，摇摇晃晃地向街道另一边走去。

孟蜀这个怪物虽然不招大家喜欢，火儿却与他颇谈得来。当周影、刘地他们整天在外面为了他的托付忙碌时，他就和火儿四处游荡，惹事生非，弄得立新市鸡犬不宁。据刘地的不完全统计，因为孟蜀和火儿“结盟”的出现，立新市至少有三分之一的妖怪已经做出了搬家的决定。

今天瑰儿刚刚做好饭，他们两个就摇摇摆摆地从窗外飞进来，火儿还在叽叽喳喳地说个不停：“我真是越来越佩服你了，那么大的起重机，你居然一下子就爬断了。”

“是你非要我变成蛇给你看的……”孟蜀满脸写着“不是我的错”，



“不过现代人做的东西也太不结实了，怎么会一盘就断了呢？倒是周影老弟，我真没想到你的拳脚功夫这么好！那个起重机跟你有什么仇啊？你居然要把它打得粉身碎骨？”周影跟在他们后面进来，对孟蜀的话无言以对。刚才为了处理被孟蜀绞得像麻花一样的起重机很是费了他一番脑筋，最后想来想去干脆施展拳脚把那个起重机打碎，总之让人类看不出那种被蛇类盘绞过的痕迹最重要，其他的也没法兼顾了。

孟蜀进门后往沙发上一坐，大咧咧地叫：“瑰儿姑娘，今天有什么好吃的啊？”

自明白孟蜀的来意后，刘地召开了一次小型会议，给大家紧急分工。瑰儿负责一日三餐，无论如何要让孟蜀吃好喝好，免得他因为食欲而去打扰其他妖怪或者人类；周影负责作孟蜀的贴身跟班，二十四小时紧紧跟着他，除了为他解释城市中他不了解的事物外，最主要的任务是善后，就是不论孟蜀闯了什么祸，都得由周影来想办法弥补（瑰儿认为刘地这个分配不公平极了，根本就是把最艰巨的任务扔给周影一个人）；南羽负责伤员救治，简单来说就是因为孟蜀受到伤害的人类或者妖怪都要由她治疗。这个任务相对轻松，毕竟孟蜀伤害人类的可能性不大（不包括误伤），而妖怪们多少自己都会治疗，也不一定愿意“麻烦”南羽；最后，最重要最艰巨的任务——找人（其实是找妖）由刘地自己全权负责。大家保持联络，每两天开一次碰头会交流情况。

这样的安排除了瑰儿略有微词外，大家基本上都认可。毕竟除了刘地，其他人都没有能在立新市准确找到某一个不知姓名、不知样貌的妖怪的把握。而同时可以对孟蜀与火儿两个灾星起些影响作用的，只有周影和南羽，可是总不能让南羽接受整天跟在他们两个后面这么“痛苦”的任务吧？

摆好杯盘后瑰儿同情地看着周影：整天跟着孟蜀和火儿的日子一定很难过。不过她的感叹并没有持续多久，因为不一会儿孟蜀和火儿就一起含糊不清地吵着要求加菜了。瑰儿叹了口气走向厨房：到底什么时候能找到那个妖怪啊？真是从来也没对刘地寄托过这么多希望。

医院的窗外永远是人来人往，每个人看起来脸上都挂着异样的神情，匆匆忙忙的。在这里呆了这么久，这样的情景从来没改变过。南羽对着窗外托着腮发呆，连脚步声到了跟前都没注意到。直到护士推开门大叫：“南医生你快点儿啊！十九号床的病号不行了！”——这名护士嘴里这么叫，心里却对着南羽微微吃惊：南医生刚才的样子看上去竟然十分漂亮，如果她肯好好打扮一下自己，说不定是个美人儿呢。也不用天天被人在背后叫老处女。

南羽当然不知道护士的胡思乱想，得知自己负责的病人病情突然恶化，她站起来匆匆向病房跑去。十九号床病人的病情本来已经十分严重，再一次发作很有可能会要了他的命。南羽虽然不随便使用法术为病人医治，但是单纯作为一名医术高超的医生她也是十分尽职尽责的，如果因为自己发呆而耽误了病人的医治，南羽是无法不感到内疚的。

谁知当南羽匆匆赶到病房，一切治疗已经结束了：病人躺在病床上沉沉地睡着，床前的仪器上显示的各种指标也都趋向正常，病人的家属们已抹干了泪水，正围在一个陌生的医生面前表达着感激之情。

那是一位年轻的男性医生，天生的一张娃娃脸和谦和的神情使他看起来还有些像个学生，站在旁边的主任为他和南羽做介绍：“这是我们医院的南羽南医生，最好的外科医生，这位是田尤俊，刚刚调到咱们这儿来的，就在你们科工作——刚才幸亏有他呢。”

“南医生您好，以后请您多多指教。”田尤俊笑起来有点儿羞涩，向南羽道谦：“不好意思，刚才没等你来就……”

“幸亏有你帮忙，该我说谢谢才对。欢迎你来我们医院，以后多多合作。”南羽礼貌地向他打招呼。两人相互握手之时，南羽却被对方身上传来的那一丝淡淡的气息吸引，皱了一下眉头。田尤俊灿烂的笑容挂脸上，不见半分异色。

刘地溜达着进来往沙发上一坐，伸手点点茶几说：“水。”早就站在身边的瑰儿马上为他端上清茶。

刘地拿起杯子一饮而尽，又点点手指头：“饭。”瑰儿马上从厨房里端出好酒好菜。刘地也不客气，大吃大喝起来，其

